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4年12月2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4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4人，实际出席董事14人，会议由董事长郑永达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预计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及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基于审慎性原则，董事郑永达先生、王文怀先生、邹少荣先生须回避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调整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

易额度及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基于审慎性原则，董事郑永达先生、王文怀先生、邹少荣先生须回避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具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红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 180,000 万元的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以下统称“本次融资”），贷款期限 12 年。同意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同意将公司持有北京红星的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北京红星拟将其享有的北京红星物业所对应的目标物业运营收入为本次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并将其所持有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193 号房产（权证号为 X 京房权证朝字第 529780 号）为本次融资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之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分公司为共同还款人，并以其享有的北京红星物业所对应的目标物业运营收入提供质押担保（以下统称“本次担保”）。

公司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市场条件办理与调整本次融资及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调整期限、金额、利率等融资担保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厦门红星美凯龙商业营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红星”）向光大银行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申请为期不超过12个月、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授信（以下统称“本次融资”），同意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下统称“本次担保”）。

公司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市场条件办理与调整本次融资及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调整期限、金额、利率等融资及担保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增加担保措施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中增加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重庆红星美凯龙中坤家居生活广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红星”）持有的不动产证编号为渝（2024）涪陵区不动产权第000754625号的自营家居商场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并同意将公司持有的重庆红星100%股权为本次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市场条件办理与调整本次贷款及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及调整期限、金额、利率等贷款及担保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91）。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